

中山醫學大學

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記錄

頁 數： 1 [共 5 頁]
列印日期： 2008/10/28

時 間： 九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
地 點： 第二會議室
主 席： 陳家玉 校長
出席者： 如簽名冊



壹、報告事項：

校長報告：

1. 喜賀本校以下四位老師通過升等：

- (1) 牙醫學系 黃裕峰老師 升等副教授。
- (2) 健康餐飲學系 楊登傑老師 升等副教授。
- (3) 醫學系藥理科 黃相碩老師 升等副教授。
- (4) 醫學系病理科 張 茗老師 升等副教授。

2. 九十七年(專技高普考醫事人員)國考及格率統計結果為：

- (1) 醫師(全)(即不分階段,此次為最後一次)通過率全國為 33%，本校為 38.89%；
 醫師(一)(即第一階段醫師考)通過率全國為 69%，本校為 83.9% (若僅以應屆數計則為 86.5%)；
 醫師(二)(即第二階段醫師考)通過率則全國為 97.5%，本校為 99.12%。
- (2) 本校其他通過率分別是：牙醫師為 87.59%、營養師為 25.81%、醫事檢驗師為 61.4%、
 醫事放射師為 55.56%、物理治療師為 50%、職能治療師為 91.18%、物理治療生為
 100%、護理師為 92.3%、護士為 97.7%。

3. 有關系所評鑑繳交報告事宜：

- (1) 不論是通過的或待觀察的系所都需撰寫自我改善結果報告書；通過者用通過系所的
 版本、待觀察用追蹤評鑑的版本。請趕快著手進行撰寫自我改善結果報告書(內容含
 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
- (2) 自我改善結果報告書的封面請參考醫研所的報告封面,請統一使用封面並改成自己
 系所的資料.(封面或表格的電子檔秘書室已於 10/7 e-mail 給大家.)。
- (3) 報告書請於 98 年 1 月 9 日下班前將二份紙本交到秘書室。

4. 近期重要訪視活動：

- (1) 教育部『訓輔訪視』業已於上禮拜一(10/13)蒞校訪視，提出學校部份經費需依教育
 的規定來執行的改善意見，請學務處及會計室特別注意改進及作業配合。
- (2) 教育部『執行 96 年整體發展獎補助訪視』將於下禮拜二(10 月 28 日)蒞校進行訪視，
 請相關單位全力配合辦理當日管科會來訪事宜。

5. 業經 970922 校務會議及 971006 董事會議審議通過本校『紀念創校 50 週年興建教學大 樓募捐』活動企畫書，目前正在興建中有教學大樓及醫療大樓，不論在歐美或國內募 款活動是極重要的。此次募款活動目標為二億元，我們號召中山醫學大學暨附設醫院 教職員工、校友、學生家長、產業界以及社會各界朋友共襄盛舉，一起認捐留名。

6. 11/9(日)的校慶典禮有口腔院邀請美國南加大(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Prof.

中山醫學大學

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記錄

頁數： 3 [共 5 頁]
列印日期： 2008/10/28

貳、討論提案：

提案一、「中山醫學大學教師研究養成培育計畫施行細則」草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說明：詳附件一。

決議：1. 此提案更改為「中山醫學大學教師研究養成培育計畫」草案。

2. 此計畫草案內容所提及「本施行細則」皆修正為「本計劃」。

3. 以上修正後本案通過。

提案二、有關本校相關單位私自以學校名義向銀行開戶事宜，請討論。

(提案單位：會計財務室)

說明：1. 依 96 學年度會計師查核後內部管理建議書。

2. 會計主任口頭說明。

決議：校內各單位不得私自以學校名義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

提案三、有關本校相關單位私自以學校名義出具自行設計之收據向收款人收款事宜，請討論。

(提案單位：會計財務室)

說明：1. 依會計制度各項收入會計事務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2. 會計主任口頭說明。

決議：校內各單位不得私自以學校、系所名義出具收款收據。

提案四、「中山醫學大學因應新修菸害防制法全面施行具體作法」乙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1. 新修菸害防制法全部條文將於中華民國 96 年 01 月 11 日起全面施行。

2. 研擬本校具體作法乙份，並於本次會議通過後，另於校務會議中提案修正本校「校園無菸害」實施辦法。

3. 詳附件二。

決議：1. 照案通過。

2. 會議決議本校校園全面禁煙，不設吸煙區。